

媒體若將新聞稿再編製者，應以本公司所公開資料為主，於報導時應一併平衡報導本基金之投資風險，不得為誇大不實之報導及以聳動之文字為標題，避免誤導投資人。

發稿日期：2020 年 11 月

## 台股躍「萬三」高點 4 建議重新檢視投資習慣

隨著台股數度強勢站上「萬三」關卡，創下歷年來新高，與其擔憂如何擇股、擇時，元大投信建議，投資人可優先選擇兼具「高股息」與「高成長性」的台股優質龍頭企業，並以定期定額方式投入，累積退休資產，以「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為例，已分別於 10 月 19 日、11 月 13 日完成首次與第二次之月配息發放，每單位配發金額皆為 0.0337 元。

隨著美國總統大選的不確定因素逐漸落幕，新冠肺炎病毒疫苗研發露出曙光，全球股市紛紛上演慶祝行情，相較於股市，全球大行貨幣寬鬆政策，對利率敏感投資標的則應謹慎，尤其目前全球處於低利環境下，若投資人期待未來的退休生活享有穩定現金流，難度勢必提高，投資人應思考過往的投資習慣是否需重新調整。

以日本為借鏡，根據日本總務省 2020 年 9 月的資料顯示，日本 65 歲以上人口佔比為 28.7%，已為超高齡社會，但管理 3.38 兆美元的日本退休金資產，以債券為主要配置，忽略成長性，因此在利率長期走低的趨勢下，長期報酬率（2009 年至 2019 年）幾乎 0 成長(如圖一、二)。

有鑑於此，公募基金龍頭—元大投信特別為退休族量身打造的理財商品「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自台股精選兼具優質與高股息優勢的龍頭企業、追求成長動能，並設有完善的配息機制，規劃每月配息（**註 1**）與年終配息（**註 2**），投資人一年最多可領 13 次配息。該基金之定期定額戶數持續增加，也顯示出該基金的選股能力、配息穩定度都受到投資人高度青睞。

元大投信表示，不論新科技進步、抑或新冠肺炎影響，造成人類生活型態的不同，全球各地的產業結構勢必隨之改變，尤其在 5G 的發展下，台股中比重最高的半導體產業更是領銜上漲，若過往的投資習慣與偏好未隨之調整，投資人期望的理財成效便可能不如預期。

對此，元大投信提出四大建議：首先，投資人應重新檢視過往的投資配置，比如配置產業比重時，可視個人投資風險屬性加入 5G 相關新科技標的；配置股債除調整比重外，債券標的也應盡可能避免相對高風險的低評等債券，如垃圾債券，其殖利率雖相對較高，但違約風險也高。

其次，可優先選擇擁有「高修復力、高成長性」的優質標的，台股除前述兩大特性，更兼具高殖利率優勢，深受外資青睞，在資金行情的支撐下，台股投資人也可望連帶受惠。

媒體若將新聞稿再編製者，應以本公司所公開資料為主，於報導時應一併平衡報導本基金之投資風險，不得為誇大不實之報導及以聳動之文字為標題，避免誤導投資人。

第三，善用「基金」分散風險，同樣的資金成本下，透過基金可將風險分散至一籃子股票，且不論是選股、替換等操作上都可倚賴經理人的專業與經驗來完成，免去擇股心力。

第四，利用定期定額分批進場，投資想分散風險不僅要分散標的，也要分散進場時間，多數投資人都怕不小心買貴，但台股長線走多，投資人也因此錯失時間，遲遲未能進場，建議沒把握精準掌握進場點的投資人，透過定期定額，持續、不中斷方式分批投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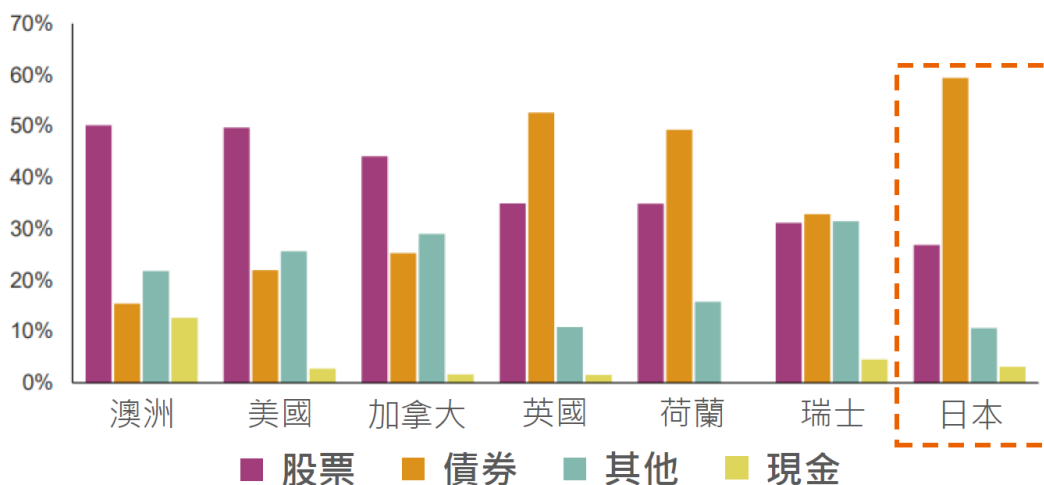
向來致力於普及金融與市場推廣的元大投信，特別推出「元定金生」專案，即日起投資人透過元大投信以定期定額的方式投入「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可享有手續費優惠，希望有助投資人及早進行退休理財規劃，詳情請洽元大投信官網（www.yuantafunds.com）或客服專線 0800-009-968。

圖一、國際主要國家退休金資產表現

國家	2009~2019 年化報酬率(%)
澳洲	6.6
美國	7.8
加拿大	5.6
英國	5.1
荷蘭	5.5
瑞士	6.1
日本	0.1

資料來源：Willis Towers Watson, Global Pension Assets Study 2020，統計期間 2009 年至 2019 年。

圖二、2019 年國際主要國家退休金資產配置比重



資料來源：Willis Towers Watson, Global Pension Assets Study 2020，統計期間為 2019 年。

媒體若將新聞稿再編製者，應以本公司所公開資料為主，於報導時應一併平衡報導本基金之投資風險，不得為誇大不實之報導及以聳動之文字為標題，避免誤導投資人。

註 1：本基金持股之股利配發時間及金額視各別企業而定。主要來自於「高股息優質龍頭」企業發放的現金股利於累積一段期間後，分為 12 個月，每月分配給投資人。另每月之收益分配係以本基金 B 類型受益權單位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所得之現金股利、利息收入、已實現股票股利、子基金收益分配及收益平準金等收入扣除應負擔之費用後之可分配收益且不需扣除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每月收益分配金額不必然相同。

註 2：資本利得年分配係以本基金 B 類型受益權單位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所得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並扣除應負擔之費用後之可分配收益。

經理公司認為有必要(如市況變化足以對相關基金造成影響)可適時調整收益分配金額，惟本基金 B 類型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於經理公司決定收益分配金額後，若有未分配收益得累積併入以後之可分配收益。

媒體若將新聞稿再編製者，應以本公司所公開資料為主，於報導時應一併平衡報導本基金之投資風險，不得為誇大不實之報導及以聳動之文字為標題，避免誤導投資人。

**【元大投信獨立經營管理】**媒體若將新聞稿再編製者，應以本公司所公開資料為主，**不得為誇大不實之報導且須留意本基金之風險平衡報導，另避免使用聳動之文字為報導標題。**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本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不必然代表基金之績效，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定期定額報酬率將因投資人不同時間進場，而有不同之投資績效，有關本基金運用限制及投資風險、配息機制及基金應負擔之相關費用，已揭露於基金公開說明書中，投資人可向本公司及基金之銷售機構索取，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yuantafunds.com>)中查詢。為避免因受益人短線交易頻繁，造成基金管理及交易成本增加，進而損及基金長期持有之受益人權益，本基金不歡迎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基金非存款或保險，故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本基金之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本基金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平準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收益平準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收益平準金係指本基金成立日起，計算日之每日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中，相當於原受益人可分配之收益金額。**

本基金持股之股利配發時間及金額視各別企業而定。主要來自於「高股息優質龍頭」企業發放的現金股利於累積一段期間後，分為 12 個月，每月分配給投資人。另每月之收益分配係以本基金 B 類型受益權單位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所得之現金股利、利息收入、已實現股票股利、子基金收益分配及收益平準金等收入扣除應負擔之費用後之可分配收益且不需扣除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每年度分配收益係以本基金 B 類型受益權單位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所得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資本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之資本損失)，並扣除應負擔之費用後之可分配收益。

經理公司認為有必要(如市況變化足以對相關基金造成影響)可適時調整收益分配金額，惟本基金 B 類型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於經理公司決定收益分配金額後，若有未分配收益得累積併入以後之可分配收益。B 類型受益權單位之任一受益人應得之分配金額為新臺幣伍佰元(含)以下者，受益人(除基金銷售機構以自己名義受託申購基金專戶、特定金錢信託專戶、財富管理專戶或壽險公司透過投資型保單等方式為投資人申購本基金者外)同意授權經理公司得以該收益分配金額再申購本基金 B 類型受益權單位作為當期收益分配之給付方式，該等收益分配金額再申購本基金之申購手續費為零。

台北總公司：104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219 號 11 樓 (02) 8770-7703 108 年金管投信新字第 006 號

台中分公司：406 台中市崇德路二段 46 之 4 號 5 樓 (04) 2232-7878 109 年金管投信新分字第 005 號